

中央财办：

党中央加强
对经济工作领导
形成许多新做法
新经验新特点

□ 新华社记者 安蓓 王雨萧

中央财经委员会办公室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韩文秀在中共中央宣传部12日举行的“中国这十年”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上说，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加强了对经济工作的领导，在实践中有许多新的做法、新的经验、新的特点。

一是强调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和定力。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和中央政治局会议经常研究经济工作，并通过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财经委等重大制度安排来抓大事、谋大事、定大事，加强对经济发展和改革工作的顶层设计、总体布局、统筹协调、整体推进和督促落实。

二是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党中央指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创

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凡是不符合新发展理念的做法都要坚决纠正，一切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的举措都要大力支持。

三是强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久久为功，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特别强调要依靠共同奋斗逐步实现共同富裕，反对福利主义，不搞劫富济贫。

四是强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把解决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问题作为主攻方向和治本之策，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着力提高供给体系的质量和效率。同时，要实施好扩大内需战略，形成供给和需求之间更高水平的动态平衡。

五是强调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面对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相互交织的复杂局面，必须统筹发展和安全。要夯实国内大循环，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维护粮食安全、能源资源安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建设强大而有韧性的国民经济循环体系。同时，要依托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在开放合作中实现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六是强调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把绿色低碳发展作为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自觉行动，积极参与全球气候和环境治理，体现负责任大国的担当。

七是强调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要在保持稳的基础上积极进取，防止急于求成，反对形式主义，以钉钉子精神狠抓落实。要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加强战略预置，重视规划引领和预期引导，做到未雨绸缪，有备无患，努力走在市场变化和 risk 暴露之前，确保中国经济发展行稳致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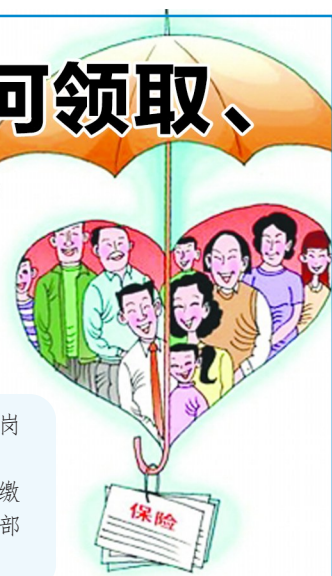
新华社北京5月12日电



怎样援企稳岗、返还如何领取、职工权益会否影响？

——聚焦失业保险“新政”

□ 新华社记者 姜琳



人社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

通知部署了哪些援企稳岗的新举措？稳岗返还资金如何领取？缓缴社保费会否影响职工权益？12日召开的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权威部门进行了详细解答。

怎样援企稳岗促就业？

作为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失业保险具有保生活、防失业、促就业功能。人社部副部长俞家栋在吹风会上介绍说，通知提出了8条实实在在的举措助力稳就业保民生。

聚焦受疫情冲击最大的困难行业，在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1年的基础上，新增对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公路水路铁路运输等5个特困行业企业实施阶段性缓缴不同期限的社保费，缓解企

业资金压力。

聚焦受疫情影响生产经营持续承压的中小微企业，大幅提高稳岗返还比例，畅通资金返还渠道，快审快发，为企业及时输血供氧，从源头上稳住岗位稳住就业。

聚焦劳动者及失业人员，扩大技能提升补贴受益范围，激励劳动者学习技能，提高就业竞争力；在常规保失业人员生活待遇发放、提高失业保险金标准的基础上，再延续实施失业保险保障

扩围政策1年，最大化做到应发尽发，应保尽保。

此外，失业保险进一步突出培训在应对疫情中的稳岗功能，又新增了三阶段政策。其中包括，基金结余较多且突发疫情的地区，可对受疫情严重影响暂时无法正常生产经营的中小微企业，按每名参保职工不超过500元的标准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实施上述政策，预计释放政策红利4500亿元。”俞家栋说。

稳岗返还资金如何领取？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是预防失业的一项重要举措，通过对不裁员少裁员企业返还一定比例失业保险费，激励企业稳定就业岗位。

“这一政策实施7年来共向1298万户次企业发放了2584亿元稳岗资金。”俞家栋说，“这次通知充分考虑环境变化和形势需要，对稳岗返还政策做了两方面优化。”

一是允许基金备付期限1年以上的统筹地区，将中小微企业返还比例由60%最高提至90%。同时，进一步畅通资金返还渠道，对没有对公账户的小微

企业，可以将资金直接返还到企业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账户。

二是在经办上突出“免申即享”。“疫情发生以来，部分省份积极探索通过后台数据比对，直接向符合条件的企业精准发放稳岗返还资金，变‘企业找政策’为‘政策、资金、服务找企业’。”俞家栋说。

“目前，多个省份已完成首轮发放，超30亿元稳岗资金已直达企业。下一步，我们将加大指导力度，督促各地加快数据比对、加快资金发放。”俞家栋表示。

在推动企业“免申请、免填表”领取返还资金的同时，人社

部将全面调整经办模式，让失业人员也能更便捷地领到失业保险待遇。

人社部失业保险司司长桂楨介绍说，失业人员可以登录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上的全国统一入口申领，或者通过电子社保卡、掌上12333等人社部官方渠道申领，也可以到各地人社部门的网站、公众号申领。

失业人员无须提供失业证明，无须转移个人档案，无须现场签到，仅凭身份证或社保卡即可申领。失业人员申领失业保险金，可先发放后办理失业登记，申领失业补助金无须办理失业登记。

缓缴社保费职工权益会否影响？

通知不仅部署了失业保险的新政策，还作出了养老和工伤保险的新安排。

“阶段性实施缓缴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费政策，适用范围为5个特困行业的所有企业。”国家税务总局社会保险费司司长郑文敏说，这5个行业中以单位方式参保的、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以及其他单位可以参照执行。缓缴对象为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的单位应缴部分。

缓缴企业费款，会不会影响职工社保权益？

“缓缴失业保险费期间，不影响参保失业人员享受失业保险金或失业补助金等相关待遇。缓缴工伤保险费期间，不影响职工工伤保险待遇。缓缴养老保险费期间，职工申领养老保险待遇的，企业为其补齐缓缴的养老保险费后，不影响养老保险待遇。”桂楨说。

郑文敏表示，养老保险费可以缓缴所属期为2022年4至6月的费款，最迟在2022年底前补缴到位；失业、工伤保险可以缓缴所属期为2022年4月至2023年3

月的费款，原则上在期满后一个月内补缴到位。

已缴纳所属期为4月份费款的企业，缓缴月份可以顺延一个月，也可以申请退回费款。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且不影响享受前述降费政策和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相关待遇。“以个人身份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体工商户和各类灵活就业人员，2022年缴纳费款有困难的，可自愿暂缓至2023年底前缴费，缴费年限累计计算。”郑文敏说。

新华社北京5月12日电